

山东省品牌建设促进会文件

鲁品促会〔2019〕22号

关于推荐山东省品牌建设促进会优秀会员单位 和优秀品牌官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山东省品牌建设促进会成立以来，在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下，在会员交流、品牌培育、品牌传播、品牌培训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工作，得到社会各界认可。为更好的推动会员之间的交流合作，鼓励优秀，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发挥品牌榜样的引领带动作用，经研究，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定于在2019年岁末之际，开展优秀会员单位、优秀品牌官评选活动。对评选出来的优秀会员单位及优秀品牌官，将在年度大会上予以表彰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全体会员单位

二、评选标准

- 1、守法经营、照章纳税、信用良好、无重大不良记录;
- 2、按时缴纳会费,热心促进会事务,积极参加活动;
- 3、在社会上、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美誉度;
- 4、积极参加促进会各项活动;

三、评选程序

- 1、会员单位将自荐参评表(见附件)和公司 logo 及宣传展示的图片素材,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前发到邮箱。
- 2、秘书处根据所了解的会员情况,推荐符合条件的相关会员。
- 3、秘书处对推荐名单初步整理筛选后经理事会办公会议讨论,确定获奖单位名单。

四、表彰

- 1、在 2019 年年会上进行表彰。
- 2、在促进会官网、微信公众平台、会刊等平台公布表彰决定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孙辰、周健

联系方式:15764138773、18660199988

邮箱:sunchen@sdis.cn

- 附件: 1. 优秀会员单位推荐(自荐)表
2. 优秀品牌官推荐(自荐)表

山东省品牌建设促进会

2019 年 12 月 4 日



附件 1

优秀会员单位推荐（自荐）表

申报单位		联系电话	
通讯地址		入会时间	
公司简介			
(300 字左右)			
企业品牌创新亮点及特色			
填报人			
联系电话			
填报日期			

附件 2

优秀品牌官推荐（自荐）表

申报个人		联系电话	
通讯地址		入会时间	
公司简介			
(300 字左右)			
个人品牌工作总结			
所属单位			
联系电话			
填报日期			